

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办案辅助人员经费				
预算单位	平武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3			
	其中：财政拨款	43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p>年度目标：</p> <p>确保2019年度办案辅助人员工资福利支出等。我院办案辅助人员共有15名，主要从事与审判工作有关的事务性工作。其主要职责是：1、在法官的指导下，承担开庭、合议、会议等记录工作；2、诉讼文书誊写、打印、校对、送达等工作；3、计算机信息录入和装订卷宗工作；4、其他事务性工作。</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	数量指标	批准招录办案辅助人员	24人	
			1、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驾驶员除外）	22人	
		质量指标	2、法律专业	12人	
			3、非法律专业	10人	
			3、B级驾驶证	1人	
			4、C级驾驶证	1人	
	成本指标	办案辅助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绩效考核奖励	60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案件质量提升	全市法院年终考核名列前茅	
			2、缓解就业压力, 2019年解决就业人数	15人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办理环境资源纠纷案件	17件
			可持续影响指标	1、保障案件质量及	100%
2、保障结案率	97.69%				
项目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		